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粤人社函〔2023〕236号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关于评选推荐全国自然资源系统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自然资源部关于评选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人社部函〔2023〕59号）精神，表彰先进，弘扬正气，激励广大干部职工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坚定不移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到实处，进一步推动自然资源事业高质量发展，做好我省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推荐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范围和表彰名额

#### （一）评选范围

1.先进集体评选范围：全省自然资源系统各级机关、事业、企业单位及其内设机构。

2.先进个人评选范围：在全省自然资源系统各级机关、事业、企业单位连续工作5年（含）以上的在职干部职工。

获得过省部级（含）以上荣誉并享受待遇的人员，原则上不参加评选，如近5年有新的重大贡献，可参加此次评选。

## （二）表彰名额分配

此次全国表彰分配广东省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名额 7 个，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个人名额 7 个。请各地级以上市推荐 1 个先进集体或 1 名先进个人，如无符合条件推荐对象的可不推荐。

## 二、评选条件

### （一）先进集体评选条件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近 5 年来未发生重大责任事故、违法违纪案件和严重“四风”问题，干部职工无违法违纪行为。在具备上述基本条件基础上，同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作为推荐对象：

1. 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落实“两统一”核心职责，服务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在国家重大战略、重大部署、重大任务中作出突出贡献。

2. 围绕新时代自然资源事业的高质量发展，聚焦“严守资源安全底线、优化国土空间格局、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维护资源资产权益”，深化改革，开拓创新，在解决重点难点问题上有点，在全面深化改革举措中有特色，在重大工作任务组织实施中有力

度，取得显著成绩，具有较强示范作用。

3.领导班子团结有力，作风民主，求实进取，廉政勤政，凝聚力、创造力和战斗力强。体制机制健全，规章制度完善，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建设高素质人才队伍、综合管理和为民服务等 方面取得显著成效。

4.注重科技创新，在科学研究、技术革新、发明创造等方面走在本地区和本行业前列；在国家重点工程建设、重大科研项目中作出突出贡献。

5.在重大自然灾害或社会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中，响应迅速，勇于担当，避免或挽回重大损失，作出突出贡献。

6.在其他方面作出突出贡献。

## （二）先进个人评选条件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对党忠诚，理想信念坚定，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爱岗敬业，作风正派、品德优良、廉洁自律。连续从事自然资源工作5年（含）以上，在广大干部和群众中认可度较高。无失职渎职和违纪违法问题，近5年来未受过诫勉、组织处理和党纪政纪处分。在具备上述基本条件基础上，同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作为推荐对象：

1.热爱自然资源事业，恪尽职守，积极作为，在本职岗位上

发挥骨干示范作用，工作成绩显著，为推进自然资源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突出贡献。

2.坚持改革创新，勇于攻坚克难，敢于较真碰硬，围绕“严守资源安全底线、优化国土空间格局、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维护资源资产权益”，在研究制定自然资源重大政策、研究解决重点难题、推动重点工作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3.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重大部署、重大任务中作出突出贡献；在国家重点工程建设、重大科研项目中作出突出贡献；在科学研究、技术革新、发明创造、信息化建设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

4.在重大自然灾害或社会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中表现突出，为保护国家、集体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作出突出贡献；在捍卫国家法律法规，维护国家、行业、集体利益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

5.长期扎根艰苦边远地区或基层一线，忠于职守，任劳任怨，不计较个人得失，在服务群众、奉献行业和社会等方面具有典型示范作用。

6.在其他方面作出突出贡献。

### **三、组织领导**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自然资源厅联合成立广东省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省评选表彰领导小组”，详见附件1），负责本次评选表彰工作的组织领导和评审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省自然资源厅人事处，负责评选表彰日常工作。各地各单位可参照成立相应评选推荐工作机构，加强对评选推荐工作的组织领导，并于202

3年7月31日前将相关工作人员联系方式（附件2）报省评选表彰领导小组办公室。

#### 四、推荐评选程序

评选表彰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自下而上、逐级审核推荐、差额评选、民主择优的方式进行，严格执行“两审三公示”程序，即初审、复审两次审核，并分别在所在单位、省级范围和全国范围内三次公示（每次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下同）。推荐评选工作通过线上国家表彰奖励信息系统、线下填写纸质材料两种渠道同步进行，由省级收齐材料后统一报送。

（一）提出拟推荐对象。拟推荐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单位按照推荐评选条件，由所在单位民主推荐、考察审核，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审议决定，提出拟推荐对象（单位和个人、下同），并在所在单位公示。公示内容包括评选条件、拟推荐对象的基本情况和主要事迹。

各市、各单位汇总统计拟推荐对象情况，于2023年8月4日前将初审推荐材料（纸质版一式四份，附电子版光盘）报省评选表彰领导小组办公室，过时不报视为自动放弃。

省评选表彰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全省拟推荐对象名单，并对拟推荐对象的基本情况、事迹等进行严格审核，组织评选并提出全省初审推荐对象，并按推荐优先顺序进行排序。撰写初审推荐工作报告，将初审推荐材料报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全国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

组)。

初审推荐材料包括：初审推荐工作报告、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初审推荐表(附件3)、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个人初审推荐表(附件4)、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初审推荐对象汇总表(附件5)、初审公示情况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材料原件等。

(二)进行初审。全国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对拟推荐对象进行初审，择优确定正式推荐对象后，将初审结果逐级反馈给相关推荐单位。

(三)报送复审材料。2023年9月15日前，相关推荐单位根据反馈的初审结果名单，按规定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其中，推荐机关事业单位及其工作人员，须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征求纪检监察、组织人事、省级公安等部门意见；推荐企业及企业负责人，还须征求企业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生态环境、应急管理、审计、税务、市场监管等部门意见)，向省评选表彰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报送正式推荐材料(纸质版一式六份，附电子版光盘)。

正式推荐材料包括：正式推荐工作报告、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推荐审批表(附件6)、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个人推荐审批表(附件7)、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对象汇总表(附件8)、机关事业单位及其工作人员、非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附件9)、企业、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附件10)、省级范围公示材料原件等。

省评选表彰领导小组采取适当方式深入考察了解推荐对象，

就全省正式推荐对象统一征求省级公安等部门意见，并在省级范围内公示。公示内容包括：拟推荐对象基本情况、主要经历和主要事迹。经公示无异议后，将正式推荐材料报全国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

## 五、工作要求

### （一）坚持面向基层

评选推荐工作要面向基层和工作一线，重点向长期工作在条件艰苦、工作困难地方的干部职工倾斜。副厅局级及相当于副厅局级以上的单位和个人不参加评选。先进个人评选中，处级干部比例控制在先进个人总数的 20% 以内。在事业单位担任处级领导职务、具有高级职称且长期从事科研教学工作的专家和学术带头人，可按科研人员身份参评。

### （二）严格评选标准

突出实绩导向，坚持德绩兼备，以政治表现、工作业绩和贡献大小作为主要衡量标准，坚持优中选优，确保推荐对象具有先进性、典型性和代表性，要切实发挥各级党组织的领导和把关作用，严格按照评选推荐条件把牢政治关、条件关、事迹关。各推荐单位要严格履行规定程序，对推荐工作的规范性、推荐材料的真实性切实负起责任。

### （三）严肃工作纪律

各推荐单位要确保评选范围内的集体和个人公平参选，杜绝暗箱操作。对在评选表彰工作中有严重失职、渎职或弄虚作假、借机谋取私利、收受贿赂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人员，按照有关规定

予以严肃处理。对未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经查实后取消推荐对象评选资格并取消其所在推荐单位相应的推荐名额。对于已授予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称号的表彰对象，如发生违纪违法行为，将撤销其所获称号，并收回奖牌、奖章、证书，停止其享受的有关待遇。

## 六、联系方式

### （一）省自然资源厅人事处

联系人：陈锋

联系电话：020-87018030、38802974（传真）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160号8楼（推荐材料寄送地址）

电子邮箱：[szrzt\\_rsc@gd.gov.cn](mailto:szrzt_rsc@gd.gov.cn)

### （二）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人事处（省表彰奖励办公室）

联系人：程玉乾

联系电话：020-83134955、83134944（传真）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83号

- 附件：1.广东省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人员名单
- 2.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联系表
- 3.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初审推荐表
- 4.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个人初审推荐表



- 5.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初审推荐对象汇总表
- 6.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推荐审批表
- 7.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个人推荐审批表
- 8.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对象汇总表
- 9.机关事业单位及其工作人员、非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 10.企业、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2023年7月26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 广东省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 和先进个人表彰工作领导小组 及办公室人员名单

### 一、领导小组

组 长：胡建斌 省自然资源厅党组书记、厅长  
副组长：谢忠保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洪伟东 省自然资源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成 员：刘世明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人事处（省表彰  
奖励办公室）处长  
许翠丽 省自然资源厅人事处处长

###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 任：许翠丽（兼）  
成 员：陈 龙 省自然资源厅人事处副处长  
程玉乾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人事处（省表彰  
奖励办公室）四级调研员  
陈 锋 省自然资源厅人事处三级主任科员

附件 2

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联系表

单位：(盖章) \_\_\_\_\_

填表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评选工作机构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传真	手机	电子邮箱
分管负责同志						
联系人						

附件 3

## 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初审推荐表

集体名称		集体级别	
集体所属单位		集体人数	
集体负责人姓名		集体负责人职务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处分			

主要事迹	<p>主要事迹要求突出成绩、表述准确、文字精炼，1500字以内</p>
<p>该集体上述情况真实准确，同意推荐。</p> <p>签字人： (推荐对象所在单位负责人) (盖章)</p>	
<p>情况属实，同意推荐。</p> <p>签字人： (省级评选工作机构负责人) (盖章)</p>	

附件 4

## 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个人初审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政 治 面 貌		学 历		学 位	
证 件 类 型			证 件 号 码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行 政 级 别			职 称		
通 讯 地 址					
个 人 简 历					
何 时 何 地 受 过 何 种 奖 励	(填写近 5 年来)				
何 时 何 地 受 过 何 种 处 分	(填写工作以来)				

主要事迹	主要事迹要求突出成绩、表述准确、文字精炼，1500字以内
<p>该同志上述情况真实准确，同意推荐。</p> <p>签字人： (推荐对象所在单位负责人) (盖章)</p>	
<p>情况属实，同意推荐。</p> <p>签字人： (省级评选工作机构负责人) (盖章)</p>	

附件 5

# 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初审推荐对象汇总表

推荐单位 (盖章):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 一、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初审推荐对象汇总表

序号	先进集体名称	集体性质	集体级别	集体人数	集体负责人姓名及职务	集体所属单位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2								
3								
4								

## 二、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个人初审推荐对象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学历学位	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职务	行政级别	职称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邮编	备注
1															
2															
3															
4															

注: 1.按推荐顺序填写。

2.曾获得省部级以上“劳动模范”或“先进工作者”的推荐对象,请在备注栏中注明。

3.单位性质根据所在单位性质选填机关、参公单位、事业单位、企业、社会团体或其他。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附件 6

# 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 推荐审批表

集体名称\_\_\_\_\_

推荐单位\_\_\_\_\_

表彰层次\_\_\_\_\_省部级

填报时间：2023 年 月

## 填表说明

- 一、本表是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推荐用表；
- 二、本表用打印方式填写，使用仿宋小四号字，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
- 三、集体名称、集体负责人姓名和职务等必须填写准确，没有行政级别的集体在“集体级别”栏填写“无”，“集体所属单位”栏须填写全称。推荐单位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自然资源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军事设施建设局，中国地质调查局，自然资源部人事司；
- 四、集体性质根据被推荐集体性质选填机关、参公单位、事业单位、企业、社会团体或其他；
- 五、集体所属行业指国家统计局所公布的 20 个行业分类标准，须认真填写；
- 六、临时集体应在集体名称后标注（临时集体）；
- 七、先进事迹要求重点突出，字数 1500 字以内，可另行附页；
- 八、本表上报一式 5 份，规格为 A4 纸。

集 体 名 称			
集 体 性 质		集 体 级 别	
集 体 人 数		集体所在行政区划	
集 体 所 属 行 业			
集 体 所 属 单 位			
集 体 负 责 人 姓 名		集体负责人联系电话	
单 位 电 话		单 位 邮 编	
单 位 地 址			
拟 授 予 荣 誉			
何时 何地 受过 何种 奖励			
何时 何地 受过 何种 处分			

主要先进事迹（1500字内）

所在 单位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推荐审核意见		
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市(地)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自然资源部审批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 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个人 推荐审批表

姓 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表彰层次 \_\_\_\_\_ 省部级 \_\_\_\_\_

填报时间：2023 年 月

## 填表说明

- 一、本表是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个人推荐用表；
- 二、本表用打印方式填写，使用仿宋小四号字，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
- 三、填写内容必须准确，工作单位填写全称，职务职称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籍贯填写格式为 XX 省 XX 市 XX 县。推荐单位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自然资源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军事设施建设局，中国地质调查局，自然资源部人事司；
- 四、专业技术职务栏选填正高级、副高级、中级或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 五、工作单位所属行业指国家统计局所公布的 20 个行业分类标准，须认真填写；
- 六、身份标识根据个人状态选择填干部、专业技术人员、企业负责人、企业管理人员或其他；
- 七、所在单位性质根据所在单位性质选填机关、参公单位、事业单位、企业、社会团体或其他；
- 八、个人简历从学徒或初中毕业填起，不得断档；
- 九、主要先进事迹要求内容详实、重点突出，字数 1500 字以内，可另行附页；
- 十、此表上报一式 5 份，规格为 A4 纸。



姓 名		性 别		照片 (近期2寸蓝底免冠彩色照片)
民 族		出生日期		
籍 贯		户 籍 地		
政治面貌		身份标识		
学 历		学 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工作单位		职 务		
主要兼任务		行政级别		
专业技术职务		技术等级		
职 称		职称等级		
参加工作日期		工作单位 所属行业		
工作单位性质		工作单位 邮 编		
工作单位地址				
工作单位联系电话		个人联系电话		
拟授荣誉				
个人简历				

何时 何地 受过 何种 奖励	
何时 何地 受过 何种 处分	

主要先进事迹（1500字以内）

所在 单位 意见	签字人：  (盖 章) 年 月 日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推荐审核意见

<p>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意见</p>	<p>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p>	<p>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p>
<p>市(地)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意见</p>	<p>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p>	<p>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p>
<p>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意见</p>	<p>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p>	<p>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p>
<p>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自然资源部审批意见</p>	<p>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p>	<p>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p>

有效身份证件和职称证书复印件粘贴处

# 附件 8

## 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对象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_\_\_\_\_ 填表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 一、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推荐对象汇总表

序号	先进集体名称	集体性质	集体级别	集体人数	集体负责人姓名 及职务	集体所属单位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2								
3								
4								

### 二、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个人推荐对象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学历学位	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职务	行政级别	职称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邮编	备注
1															
2															
3															
4															

注：1.曾获得省部级以上“劳动模范”或“先进工作者”称号的推荐对象，请在备注栏中注明。  
 2.单位性质根据所在单位性质选项机关、参公单位、事业单位、企业、社会团体或其他。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附件 9

机关事业单位及其工作人员、非企业负责人  
征求意见表

姓名：\_\_\_\_\_单位：\_\_\_\_\_职务：\_\_\_\_\_

纪检 监察 部门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组织 人事 部门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公安 部门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备注：1. 单位填报时，“姓名”和“职务”栏可空；  
2. 此表一式 5 份，随推荐审批表一并报送。



附件 10

## 企业、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企业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纪检监察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组织人事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公安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生态环境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应急管理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审计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税务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市场监管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备注：1. 推荐对象为企业及其负责人的，须填写此表；民营企业及其负责人不需要征求组织人事、纪检监察部门意见。  
2. 此表一式 5 份，随推荐审批表一并报送。